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度股东大会文件

二〇一八年五月

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为了维护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能够依法行使职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如下，务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 大会设秘书处，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二、 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三、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上海证监局《关于维护本市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秩序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不向股东发放礼品。

四、 股东出席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五、 大会召开期间，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向大会秘书处登记，并填写“股东大会发言登记表”。

六、 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七、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八、 为了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进入会场。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秘书处
2018 年 5 月 15 日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 年 5 月 15 日 13 点 3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中山西路 1515 号大众大厦三楼牡丹厅

三、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8 年 5 月 15 日

至 2018 年 5 月 15 日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18 年 5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18 年 5 月 15 日的 9:15-15:00。

四、 会议主持人： 公司董事长杨国平先生

议 程

- 1、审议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4、审议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5、审议关于公司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6、审议关于公司选举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7、审议调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津贴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对外担保有关事项的议案
- 9、审议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事务所的议案
- 13、大会提问与发言
- 14、通过大会工作人员名单及大会表决方法
- 15、书面表决及表决票统计工作
- 16、宣读大会表决结果
- 17、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目 录

- 1、审议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4、审议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5、审议关于公司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6、审议关于公司选举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7、审议调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津贴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对外担保有关事项的议案
- 9、审议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事务所的议案
- 13、2017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7 年，全球经济局势和政策环境错综复杂。中国经济缓中趋稳，经济增长率为 6.9%，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公司在新的机遇与挑战中，明确了战略目标，务实笃行、聚势谋远、创新驱动、再攀高峰，顺利完成了董事会制订的目标。

一、2017 年公司主营业务分析

2017 年公司共计实现营业总收入 25.59 亿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20.70%，主要原因是受房产项目周期性结算因素影响，本期交房结算数量较同期减少。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260.2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56.14%。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9.55%、每股收益 0.37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资产达到了 158.39 亿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0.62%。

公司下属主要产业的经营情况如下：

（一）交通运输业

1、 大众出租：

截至 2017 年末，拥有本市出租汽车总数为 7,911 辆。大众出租开展智慧运营建设，不断提升运营效率，降低人力成本。大众出行平台成功获得上海首家网约车平台资质，立足上海，业务向长三角延伸，陆续在苏州、杭州、绍兴等地获得网约车资质，实现线上线下的配置。大众出租年内成功主办“全国出租汽车行业骨干企业深化改革研讨会”和“2017 国际出租汽车发展论坛”，进一步推动了与全国五十余家出租汽车骨干企业共同构建的中国出租汽车产业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提升了行业影响力。大众出租通过“上海市质量管理奖”复评。

2、 大众租车：

截至 2017 年末，拥有本市租赁车辆总数为 3,277 辆。大众租车注重整合优

化，深度完善营销、营运、客服“三条线”，提升管理效率。推进华北、华东、华南区域在客户资源、营运资源、信息资源等方面的统筹整合，提升市场开拓能力。在迪斯尼、索尼中国、国开行上海分行、华东输变电公司等多个外企和国字号项目中取得突破。全年承接各类会务近 60 个，并从上海 F1、上海车展、ATP 网球大师赛中衍生出综合配套业务，大型会务中出租车、租赁车、大客车、网约车的协作模式趋于成熟。大众租车荣获“上海市文明单位”、“五星级诚信企业”、“全国用户满意企业”等称号。

3、 连锁企业：

出租租车连锁企业结合大众出行 APP 的全国拓展，初步搭建以上海为中心，以北京、广州为副中心，辐射全国重要城市和经济发展区的网络架构。期末出租车辆数为 5,100 余辆，租赁车辆数为 1,600 余辆。资产规模总量达到 6.38 亿元。

（二）现代物流业

大众国际物流积极应对政策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在原有业务的基础上，开拓了区外冷冻冷藏进口货物、跨境电子商务专管等新业务。上海大众交通保税仓储有限公司正式成立，已实现首批保税货物入库。

（三）旅游服务业

1、 酒店板块：

酒店板块在保持原有优势的基础上，继续拓展客源，提升品质，实现健康发展。大众大厦通过多种广告媒体、互联网络的宣传推介，协议单位的跟踪联络等有效举措，扩大市场份额，完成“放心餐厅、放心食堂”的明厨亮灶工程监管系统的设置与运行。全年平均客房出租率 74.93%，平均办公楼出租率达到 88.23%；大众空港推进硬件设施改造和核心产品个性化建设，餐饮部门减员增效。全年平均客房出租率 101.39%；大众国际会议中心完成经营区域的全面改造，同时充分利用未建区域做好销售接待工作，并通过参与区政府采购平台招标，继续获得了党政机关出差和会议指定饭店资质。客房平均出租率 43.49%。

2、 大众国旅航服：

大众国旅航服公司积极营销，为客人提供多样化出行服务，提升客户粘性。机票代理方面，积极参与单位招标，得到了建工海外采购部门的认可，并被纳入其长期合作供应商名录。

（四）房地产业

全年房地产市场在调控的持续加码中出现下行趋势，大众房产围绕如何消化项目开发过程中的不利因素，挖掘各类资源，形成合力，在工程建设、销售工作、基建项目、内部管理、物业经营等各方面平稳、安全、有效开展工作。把握项目施工节奏，抓好工程建设；在销售方面，克服调控限价、限售、限签等的不利影响，加强市场营销，抓紧资金回笼。

2017 年度大众房产各项目销售总面积 27,633 平米。其中主要销售项目：嘉善《湖滨花园》、桐乡《湖滨庄园》、安徽《城市之光》和吴江《湖滨雅园》。

（五）自营金融及股权投资

1、 大众小贷：

在市场和监管环境发生变化的大背景下，小额贷款板块继续定位于普惠金融之本质，走小额分散的经营之路，发挥品牌优势，在保持一定的市场占有率前提下，有效控制贷款逾期风险。徐汇小贷通过尝试保费免息贷款以及适度下调利率报价等方式增强市场竞争力。长宁小贷贯彻稳健经营和安全放贷的方针，通过落实管理和加强人员培训，有节奏、有质量地控制好存量和新增贷款。嘉定小贷积极进行产品优化，在物流企业产业链上寻找介入点，与大数据处理平台建立合作关系，形成小额贷款群。青浦小贷不断完善企业制度、规范企业经营行为、提升公司经营收入、强化业务风控意识。公司受让 50%闵行小贷的股权，优化资产配置，实现规模效益。

2、 大众拍卖：

大众拍卖二手车业务的自有资源保持稳定，通过不断尝试接触中小型汽车租赁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品牌二手车、个人优秀二手车商争取社会资源，固有业务和新兴业务均有增长，“大众拍网站+大众拍 APP”的立体网络拍卖模式初见成效。

3、 2017 年，公司进一步梳理了金融资产。截至 2017 年末，公司累计在证券、金融方面的股权投资成本总额为 30.98 亿元。

二、董事会决策经营情况

（一）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健全和完善治理结构，提升治理水平。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权责分明，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公司经营活动稳步推进，财务运行总体稳健，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股东，公司对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单位不存在依赖性。公司依据《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内控体系涵盖组织架构、发展战略、社会责任、人力资源、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财务报告、全面预算、信息系统等方面，通过对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达成了公司的既定目标。公司始终坚持“一切为大众”的核心价值观，持续改善公司治理架构、组织流程和考核，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7 年内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全年召开了七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开、表决及信息披露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董事会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发展目标，对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重大问题进行了审议决策。

现将董事会会议情况介绍如下：

1、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3、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7 年 6 月 10 日的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

4、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7 年 10 月 21 日的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

6、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

7、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7 年 12 月 9 日的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

（三）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执行情况

2017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贯彻执行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董事会督察经营班子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各项决议的情况，保证了公司稳定、持续发展。

经公司 2017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以 2016 年末公司总股本 2,364,122,86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5 元(含税)。股权登记日：A 股：2017 年 6 月 7 日；B 股：2017 年 6 月 12 日。最后交易日：B 股：2017 年 6 月 7 日。除息日：2017 年 6 月 7 日。红利发放日：A 股：2017 年 6 月 8 日；B 股：2017 年 6 月 22 日。

三、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及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对公司可能的影响程度

1、全国交通运输工作会议提出 2018 年 12 项重点工作，其中包括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加快推进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加快建设创新型交通运输行业、加快推进绿色交通发展等。

在《国务院关于上海市城市总体规划的批复》中明确上海应坚持公共交通优先战略，鼓励绿色出行，加强城市路网和轨道交通线网建设，进一步完善以公共交通为主体，各种交通方式相结合的多层次、多类型的城市综合交通体系。创新交通、绿色交通将是未来发展的方向。

2、出租汽车行业继续处于低迷状态，政策性壁垒尚未突破，运价市场化机制建立仍待时日。上海各大公司均开始招收非沪籍驾驶员，从业劳动力短缺的问题日益严重，连带人工成本逐年上升，成本压力不断增加。网约车管理办法在各地陆续执行，出行市场的秩序有一定好转，但是部分平台的违法运营现象依然严重，2018 年的出租车行业仍将面临劳动力资源和企业经营效益的双重挑战。

3、租赁汽车方面，由于国内外市场的变化，一些外资企业被兼并、收购甚至撤离中国市场，导致企业客户业务萎缩，行业内恶性价格竞争盛行。2017 年 8 月，交通运输部、住房城乡建设部联合发布了《关于促进小微型客车租赁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未来租赁汽车领域需要重点关注分时租赁和新能源汽车发展带来的影响。

4、国务院金融稳定委员会的设立意味着中国金融监管格局正式从原来的“一行三会”升级为“一委一行三会”，2018年，随着监管力度增强，中国金融机构的总体展望为稳定。科技金融结合的新形态正越来越得到行业重视，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逐渐渗透到金融交易中，在打破金融旧秩序、助力金融创新、助力实体经济发展中的作用日趋重要。但同时也要认识到，新技术对传统金融业带来持续影响的同时所潜在的风险。

5、从十九大开始，国家开始在政策层面引导物流业的发展，而网络时代所产生的“以消费者为中心”的市场环境也让资本成为牵引物流业前行的重要力量。2018年，物流领域值得关注的趋势包括物流地产持续升温、黑科技高速融入物流业、绿色物流成为行业未来发展方向等。国家贸易壁垒门槛降低，海关、检验检疫侧重“事后监督”，查验比例、查验票数大幅下降，受政策因素影响较大。

6、房地产领域在2017年经历了史上最密集的调控，未来楼市政策仍会延续“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这一明确主线，房地产的投资属性降低，政府部门将通过建立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发展住房租赁市场。2018年的房地产市场可能在严厉监管下进入新的调整周期，在三四线城市，以及一二线城市配套薄弱的边缘区域，存在房价回调的可能性。不过，由于经济增速与人口红利仍是我国比较优势，房地产市场规模仍将维持相对高位，而核心城市中高端住房租赁发展空间较大。

7、2017年，旅游业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就业的综合贡献都超过10%，已经成为中国经济不可或缺的支柱之一。《上海市旅游业改革发展“十三五”规划》中明确了今后五年上海旅游业发展目标。“十三五”期间，上海旅游业将打造具有全球吸引力的旅游产品体系、具有全球竞争力的旅游产业体系、具有全球配置力的旅游市场体系，建成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世界著名旅游城市。

（二）可能面对的风险

1、2017年，多个产业领域的行业政策和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部分产业的前瞻性不足，应变滞后，市场竞争能力和产品创新能力亟需提升。

2、部分业务领域的服务质量出现波动，公司管理的控制力减弱，客户满意度有所下降。

3、公司各业务板块间缺乏有机联系和生态链思路，在客户资源、业务需求、企业采购、市场数据方面存在信息鸿沟。

4、公司在人才储备、人员培训方面仍有较大提升空间，技术型和管理型专业人才比较匮乏。

5、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提出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的定位，实施因城因地政策，各地将综合运用金融、土地、财税、投资、立法等手段，来促进房地产市场的稳健发展，也使未来的房地产市场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公司发展战略

2018 年，公司将以“创新发展、产业升级”为工作主线，坚持“务实笃行，聚势谋远，创新驱动，再攀高峰”，把握市场机遇，推进创新转型，完善产业布局，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公司治理能力，实现良好开局。

公司努力优化产业结构增强核心竞争力。作为一家知名品牌的交通运输企业，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品牌和资源方面。首先，公司多年来蝉联上海市著名商标单位，近 8,000 辆出租车以优质的服务成为上海城市的名片。公司与全国五十余家出租汽车骨干企业共同构建中国出租汽车产业战略合作伙伴关系。2017 年，公司成功主办了“全国出租汽车行业骨干企业深化改革研讨会”和“国际出租汽车发展论坛”，得到国家交通运输部、地方主管部门以及社会的广泛关注，行业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其次，公司拥有各类车辆 13,488 辆，其网约车平台“大众出行”不仅拥有约租车网络平台经营资质，还有符合规定的车辆——首批合规网约车专用号段“沪 A M”。“大众出行”获得上海市交通委员会核发的沪交运管许可网字 00001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为上海首家获网约车平台资质的平台公司。线下资源联动线上平台，推动传统业务创新。

公司要坚持产业资本与金融资本双引擎发展战略，将创新精神作为企业文化的核心，注重思路创新、制度创新和业务创新。顺应国家在新阶段脱虚向实的总体经济发展方向，把握长三角一体化和沪杭甬大湾区建设的有利时机，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和生态竞争力。

公司要利用技术实现产品升级，突破业务增长瓶颈。关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前沿科技，根据自身产业特点，制定符合用户需求和市场方

向的系统性技术解决方案。

对各产业板块，要从盈利能力、管理团队、行业估值、市值空间等维度进行综合评价，打造多维度合作交流的平台，充分实现资源、信息和成果共享，提升整合与影响产业价值链的能力。

在交通运输板块全面推进以智能后视镜为标志的智慧运营项目，并在金融、物流、酒店旅游等板块积极探索基于科技创新的服务产品。

公司要以事业育人才，打造大众企业文化。公司将继续施行管培生计划、优化定点培训模式，提升在职人员的学习能力，通过职业规划让新员工快速融入大众的企业文化之中，将熟悉业务的技术型人才作为公司未来人才培养战略的关键。

公司要持续关注金融资产在公开市场上的变化，做好金融资产的运作，完善已投资项目的后续管理，确保资产的有序流动和中长期增值，通过提高金融业经营质量，产融结合支持公司的转型创新、产业优化战略。

（四）公司 2018 年经营计划

2018 年，公司将迎来成立 30 周年的里程碑，也是建设新大众的开启之年。我们既要审时度势，根据每个业务板块的具体情况制定短期战术，扎实做好当下的工作；也要聚势谋远，前瞻社会 and 行业的发展方向，规划长期战略，为公司今后的发展制定蓝图。

1、主要经营目标

盈利目标：2018 年公司整体效益保持基本稳定，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28 亿元。

筹资目标：2018 年公司将选择较好的时间窗口适时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产品，融资金额不超过上年度末净资产的 40%（含 40%），用于优化融资结构及补充日常经营所需，并且将资产负债率控制在 50%以内。

投资目标：2018 年公司将投资约 6 亿元用于交通运输业车辆新增和更新；基础建设投资资金约 6 亿元，主要是徐汇滨江地块建设，台茂厂房改扩建，汶水路办公楼装修等工程项目。

2、主要经营措施

A、交通运输业

大众出租：要秉持“以客户为中心，以改变促发展”的核心思路，打破思维定势，主动投身改变，以“智慧运营”和智能后视镜系统为抓手加速突破，促进大数据应用以及服务质量提升。必须把服务质量放在最重要的位置，树立“人员管理是一切管理的根本”理念，加强培训力度，鼓励职业化驾驶员，学习日本等国家出租汽车公司先进管理和服务经验，形成规范。关注新能源车的发展趋势，考虑扩大上海及各地连锁企业的出租车总量规模。

大众租车：要攻守兼备，既要稳定散客市场，也要进一步开拓和巩固 VIP 客户市场，特别重视异地租车的市场需求。

大众出行：要坚持全国平台战略不动摇，打好长三角、京津冀、华南地区的三大战役，通过提升管理和运营效率为出租汽车企业赋能，力争在接入车辆、平台用户、业务流量方面上一个台阶。

B、现代物流业

要将各方优势资源进行有效整合，多方联动开拓市场，盘活查验场站冷库资源，打造空港口岸冷链平台，提升服务标准，力争成为行业标杆。同时要密切关注业内变化，积极寻求与机场集团、海关、检验检疫之间新的合作契机。

C、酒店服务业

酒店板块：大众酒店板块要做好人才招聘和储备工作。发挥现有酒店各自优势，形成不同的特色和酒店文化，找到细分市场，进行精准服务。大众大厦要依据市场的变化格局，顺应调整运营策略，确保营销，彰显酒店的服务品质和个性，优化租户结构。大众空港要适时研究房价调整策略，优化餐饮业务，力争效益再创新高。大众国际会议中心要充分发挥园林特色和会务优势，利用内部改造后硬件水平改善的契机，做好市场转型，提升客户品质。

大众滨江项目全面启动，要在合理规划、完善设计方案的基础上，落实施工单位，确保施工质量，同时提前做好物业、招商、招租、餐饮经营方面准备，并关注周边及沿江产业分布情况，跟进适合的项目。

D、房地产业

大众房产：要积极应对不利的市场环境，关注国内重点区域和海外市场的发展机会，适时进行土地储备，研究产品战略性比例，善于利用金融杠杆做大做

强。继续保持国家房地产开发企业二级资质，在同行业和开发所在地不断提升知名度，各区域楼盘项目争取获得当地评选单项楼盘奖，赢得住户口碑。针对不同产品的自身特性，逐个细化营销策略和价格策略，推进销售工作。在物业管理部分，要逐渐调整结构，向中高端领域集聚。

E、自营金融及股权投资

大众小贷板块：要整合资源，做到三个统一，即人力资源标准统一、企业文化统一，财务运营统一，在整合的基础上，保持各自业务特色，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进行集群式拓展市场，建立优质客户信息库，保持大众在上海小贷行业中的品牌优势。徐汇小贷要继续尝试批量化产品的设计和开发，包括车辆消费贷、发票贷、供应链融资，并为这些产品寻找适合的市场营销渠道。长宁小贷要继续坚持贷款结构“小额、分散”的原则，紧盯市场变化，学习金融机构针对中小企业融资的产品内容和营销模式设计，贴近市场，努力开发新的业务渠道。嘉定小贷要及时收回逾期的本金，保证公司资产不受损失，并做好企业的日常安全防范工作。青浦小贷要加大公司员工业务技能和风控制度培训，提高业务人员的业务水平，积极防范风险，避免逾本逾息的业务发生，并继续完善和创新业务平台，打造有市场竞争力、契合市场需求的金融产品。

大众拍卖：要在原有业务基础上继续保持并稳步发展，根据公司自身目标及发展需求，提高管理水平，提升服务功能，注重开发拍卖后服务，拓展各项拍卖增值业务，保持和稳固行业地位。

2018年，对于大众是具有重要意义的一年，三十年是里程碑，更是新起点，建设新大众的征程已经开启。公司将不忘初心，珍惜来之不易的成绩，不忘“一切为大众”的企业理念，以创新为机遇、以创新为动力、以创新为责任，艰苦奋斗，再攀高峰，迎接下一个辉煌的三十年。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对公司董事、经理人员执行职务时的尽职情况、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依法进行了监督；检查了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资料和财务审计报告；列席了公司董事会，直接参与了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的审议及重大投资项目的研究讨论，并向董事会提出了工作建议。

2017 年监事会主要工作如下：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7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七次会议：

- 1、2017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了《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转让融资租赁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审查并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报告》，检查了公司年度运作情况及财务状况，审阅了《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2、2017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法人对嘉善房产进行减资的关联交易议案》，审查并通过了《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 3、2017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查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上海大众运行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 4、2017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查并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并审查了公司上半年的经营、审计工作。
- 5、2017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查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议案》。
- 6、2017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查并通过了《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

7、2017年12月7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查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转让上海大众河滨酒店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关于公司受让上海闵行大众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议案》。

二、 公司财务的检查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财务报告及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的财务预、决算报告、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的内容是真实的；2017年公司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能根据企业经营情况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不断完善公司组织架构，通过加强企业内部管理、健全内控制度，有效地控制了企业的经营风险。

经审核，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

三、 公司董事、经理人员的尽职情况及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公司依法经营，运作规范；召开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会议，考评公司高管人员的工作业绩，提出客观的奖惩依据；公司董事、经理层在执行公司职务中，未发生违法、违规现象及有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现象。监事会在参与董事会各项议案及重大投资项目的研究讨论中，向董事会提出了富有建设性的工作意见与建议，有效地确保了公司资产的安全性，维护了公司股东利益。

监事会提出：

1、明确公司发展定位，开拓创新，形成大众系共生、再生、创新的企业生态链。

互联网经济业态冲击着传统企业的生存和发展，公司各板块需加速变革，寻求新的转型和突破，从而实现线上线下资源的高效配置。自营金融业特别是小贷公司要注重风险的控制。各板块应实现可控、平稳、有序的状态。

2、在公司主业的基础上，不断盘活资产，探索新的融资工具、投资方向。

公司拟公开发行公司可交换债券，这是很好的探索和尝试。公司应不断优化资产配置，努力规避风险，实现资产保值、增值。

3、根据公司以主业为基础拓展新的业务领域的需求，在关键岗位加大人才

引进及培养力度，做好企业人才储备。

新兴业态的发展不断挑战着传统产业，传统产业与互联网的对接会产生新的利润增长点。在此新形势下，需要用更为宽广的视野去招揽人才，同时激发现有传统行业内部员工的工作激情，不断学习新的知识，以适应新形势的需求。

四、 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决策程序规范，严格执行了《公司章程》等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有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 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已经审阅了董事会出具的《关于2017年度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对其无异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有效的执行，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六、 对社会责任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已经审阅了《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对其无异议。认为：公司以实际行动回报社会，创造就业、保护环境、关爱自然、创建和谐的社会发展环境等履行社会责任的行为值得肯定。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本年度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2018 年公司的经营任务已经明确，监事会将一如既往地履行好职责，充分发挥好监督职能，建立有效工作机制，牢固树立维护大局、维护股东权益的一致

目标，诚信正直、勤勉工作。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5 月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8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委托，向大家作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8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报告。

一、2017 年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
总资产	万元	1,583,931	1,593,802	-0.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万元	926,514	926,924	-0.04%
营业总收入	万元	255,862	322,632	-20.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万元	87,260	55,885	56.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62,181	141,397	-56.02%
主营业务毛利率	%	30.45	30.67	减少 0.22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55	6.29	增加 3.2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	0.37	0.24	56.14%

（按公司 2017 年度会计决算合并报表编制）

二、2017 年公司财务状况

1、公司资产结构状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158.39 亿元，较年初 159.38 亿元减少 0.99 亿元。

其中流动资产 62.82 亿元，占资产比重 39.66%（年初比重为 37.72%），较年初 60.12 亿元增加 2.70 亿元，增幅 4.49%，主要是本期合并范围变化导致存货增加。

非流动资产 95.57 亿元，占资产比重 60.34%（年初比重为 62.28%），较年初 99.26 亿元减少 3.69 亿元，减幅 3.71%，主要是本期出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及期末公允价值变动导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减少 2.76 亿元；本期处置部分

长期股权投资导致长期股权投资净减少 1.28 亿元。

整体而言，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产、存货、以及发放贷款和垫款构成，存货以房地产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为主；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构成，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以出租车、租赁车等营运车辆及出租车特许经营权为主。较为充裕的货币资金，以及质量较好、可变现能力较强的金融股权投资，确保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年末公司总资产 158.39 亿元中，交通服务业（含出租、租赁、物流、其他交通服务业等）资产额为 56.42 亿元，占公司总资产 36%；金融及股权投资的资产额为 69.90 亿元，占公司总资产 44%；房地产业资产额为 24.03 亿元，占公司总资产 15%。

2、 资产负债情况以及偿债能力

年末负债总额 60.80 亿元，较年初减少 0.75 亿元，其中银行融资减少 0.44 亿元。由于负债规模有所下降，导致资产负债率略有下降，本期资产负债率 38.38%，较同期下降 0.24 个百分点。公司财务结构继续保持稳健，负债经营程度持续处于较低水平。

公司盈利情况稳定，资产负债率维持在较低水平，而且公司主业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经营活动现金回笼及时，货币资金储备充裕，具有很强的即期现金支付能力。同时，质量较好、可变现能力较强的金融股权投资，也为即期债务偿付提供了必要支撑。

3、 资产盈利能力

2017 年总资产息税前报酬率 8.23%，较同期上升 2.46 个百分点。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5%，较同期上升 3.26 个百分点。总资产息税前报酬率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上升主要是因为本期息税前利润、净利润较同期有较大幅度的增加。

2017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 30.45%，比同期 30.67%下降 0.22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人工成本等刚性成本的不断上升导致毛利率下降。

4、 公司经营成果情况

2017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25.59 亿元，较同期减少 20.70%，主要系报告期内房产项目周期性结算等因素影响所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3 亿元，

较同期增加 56.14%。公司主要板块经营情况如下：

2017 年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集团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适应把握经济发展新常态。围绕既定的战略布局，不忘初心、克服难关，各实业板块保持稳健发展态势。

交通运输业

出租租赁不断加强“大众”品牌建设，夯实基础管理水平。同时，通过与大众出行、大众科技开展紧密合作，优化整合集团内部资源，立足上海，并努力向长三角地区及全国一、二线城市辐射。大众培训主动应对行业调整，采用差异化竞争策略，稳步提升品牌影响力。

出租租赁业务：截止 2017 年末，拥有本市“大众”出租车 7911 辆、外地连锁企业出租车 5180 辆；租赁业务车辆规模 4911 辆（包括外地连锁企业），其中三年以内租赁车的比重达到 89%。出租业务在相关政策、劳动力供给等外部条件既定的情况下，积极探索多样化的经营模式，并已取得一定成效。租赁业务通过尝试开发异地租车市场，探索新的经营模式等方法，在稳固上海业务的同时，更好地发展异地市场。

驾培业务：继续巩固大众培训中心示范性基地的地位，大众驾培以奔驰驾校和今年新增加的摩托车培训为抓手，细分目标客户，发展高端和个性培训市场。

现代物流业

国际物流在持续关注检验检疫政策变动对业务量影响的同时，深度挖掘业务潜力，抓住浦东自贸港建设发展的契机，开拓新型保税物流市场，做强大众国际物流品牌。大众交通保税仓储有限公司已正式挂牌营业，通过大量的前期准备工作和积极与客户洽谈，首批存管货物已入库。国际仓储经营转型与员工分流工作也初见成效。

旅游服务业

大众酒店板块在保持各自优势的同时，提升硬件水平和服务能级，突出自身经营特色，保证持续稳定发展。大众大厦通过加大办公楼的销售力度和提高客房协议客入住率，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空港宾馆的客房出租率和平均房价创开业以来的新高；国际会议中心的装修改建工程已基本完工，公司将充分发挥园林酒店优势，同时结合政府采购资质，完成既定目标。

房地产业

2016年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指出,2017年要加快研究和建立房地产市场的长效机制,既抑制房地产泡沫,又防止出现大起大落。坚持分类调控,因城因地施策,坚持“一城一策”的房地产调控,重点解决三四线城市房地产库存过剩问题。公司积极把握政策导向,合理选择土地进行储备,通过调整营销策略,缓解存量项目去化压力,加快资金回笼速度。

金融及股权投资

大众小贷继续定位于普惠金融,在经营中贯彻“抵押为主,稳健为上”的方针,同时健全小贷的全面风险评估体系。存量贷款方面,进一步梳理和优化,加强贷后审查,积极应对解决逾期贷款问题,夯实资产;新增贷款方面,继续坚持“小额、分散”的原则,稳步开发新产品,保证健康长期发展。

大众拍卖通过线上线下整合营销,结合二手车市场的建立进一步整合自有资源,创造拍卖附加值,提升和巩固公司行业地位。同时加强与金融机构及其他资产管理公司拍卖业务的合作,努力拓展业务范围。

2017年公司还适时出售了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共计获得收益67,535万元左右。

截止2017年末,公司累计在证券、金融方面的股权投资总量为30.98亿元。

三、 2018年公司财务预算

坚持集团产业资本与金融资本双引擎的发展战略,坚持稳字当头,创新发展;兼顾处理好公司短期利益及长远发展的关系,形成具有“大众”特色的经营之道;以技术为突破,推进公司业务产品的升级;优化管理制度,落实管理措施,增强品牌内生动力,进一步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和生态竞争力。

- 1、 盈利目标:2018年公司整体效益保持基本稳定,主营业务收入达到28亿元。
- 2、 筹资目标:2018年公司将选择较好的时间窗口适时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产品,融资金额不超过上年度末净资产的40%(含40%),用于优化融资结构及补充日常经营所需,并且将资产负债率控制在50%以内。
- 3、 投资目标:2018年公司将投资约6亿元用于交通运输业车辆新增和更新;

基础建设投资资金约6亿元，主要是徐汇滨江地块建设，台茂厂房改扩建，汶水路办公楼装修等工程项目。

2018年，是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同时也正值大众成立三十周年，全体大众人必将不忘初心、恒久创新，坚决贯彻“一切为大众”的企业理念，围绕公司既定的发展战略，艰苦奋斗，勇攀高峰，争取更良好的经营业绩回报股东。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各位股东：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7 年公司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872,602,305.49 元，母公司实现税后利润 702,701,119.71 元。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孰低分配原则，公司按法定顺序进行分配，预案如下：

（一）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70,270,111.97 元。

（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公司本年可分配利润 632,431,007.74 元，加上上年未分配利润 2,180,312,903.94 元，合计未分配利润为 2,812,743,911.68 元。

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2,364,122,864 股为基数，每股拟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 0.12 元（含税）；B 股按当时牌价折成美元发放，共计支付股利 283,694,743.68 元。此方案实施后，留存未分配利润 2,529,049,168.00 元，结转以后年度使用。

上述事项尚须经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才能实施。具体实施办法与时间，公司另行公告。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的任期届满，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经充分酝酿，现提名杨国平、梁嘉玮、倪建达、张维宾、卓福民、张静、赵思渊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二〇一七年度股东大会投票表决。

提名倪建达、张维宾、卓福民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提交公司二〇一七年度股东大会投票表决（候选人简历附后）。

新一届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候选董事简历

杨国平：男，1956 年出生，MBA 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创办人之一。

曾在上海市杨树浦煤气厂党委、上海市公用事业管理局党办、上海市出租汽车公司党委等单位担任领导工作。目前担任中国出租汽车暨汽车租赁协会副会长等职。在企业经营、资本运作等方面具有独到的管理理念及丰富的经验。曾获“全国十大杰出青年企业家”、“全国劳动模范”、“上海十大杰出青年”、“安永企业家奖 2013 中国大奖”的荣誉称号。

梁嘉玮：男，1973 年出生，工商管理学硕士，经济师（金融）。现任公司董事。兼任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上海大众集团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上海电科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倪建达：男，1963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上海钜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集团董事长兼 CEO，上海市青年企业家协会名誉会长。

曾任上海徐汇房地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实业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兼执行董事，上海城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曾获“上海十大杰出青年”等荣誉称号。长期在房地产企业担任主要领导职务，在房地产、经济及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工作经验。

张维宾：女，1947 年出生，教授，硕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颁发政府特殊

津贴。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曾任上海立信会计学院会计学系系主任、立信会计研究院副院长。多年来在高校从事教学研究工作，善于把研究成果运用于企业财务管理的实践之中，具备扎实的会计专业知识和严谨的财务管理风格。

卓福民：男，1951 年出生，经济学研究生，高级经济师。现任源星资本董事长/管理合伙人。

曾任上海科星创业投资基金创始人、董事长，纪源资本管理合伙人。长期在金融管理第一线工作，为中国第一部“证券交易所暂行规定”的起草组成员、“上海市公司条例”的主要起草人以及上海市现代企业制度实施方案的主要起草人，具有丰富的风险投资、基金业管理经验和开阔的国际视野。

张 静：女，1962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上海大众大厦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大众国际旅行社执行董事。长期从事公司旅游酒店业经营管理，具备较高的职业素养和务实的工作作风。

赵思渊：女，1971 年出生，大学学历，律师资格。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法律事务部经理。兼任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改选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的任期届满，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现需推选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候选人，并将在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上选举后正式产生。

经充分酝酿，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由三名成员组成，公司提议候选人名单为：袁丽敏、徐国祥、赵瑞钧，其中袁丽敏为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成员候选人简历

袁丽敏：女，1962 年出生，本科学历，政工师。现任公司党委书记、工会主席。在任公司监事长。

曾任上海铸管厂团委书记、大众公司团委书记、党办主任、人力资源部经理、党委书记助理、纪委书记、党委副书记、上海大众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经理等职。具有股份制企业人力资源管理的实际工作经验，工作严谨、细致，参与多项重大投资项目及过程的监督工作，使决策更科学、经营更规范。

徐国祥：男，1960 年出生，经济学博士，上海财经大学统计与管理学院讲席教授、博士生导师，上海财经大学应用统计研究中心主任。在任公司监事，并担任国家社科基金评委、教育部高等学校统计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上海证券交易所指数专家委员会委员、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专家委员会委员。是财政部跨世纪学科带头人之一，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赵瑞钧：男，1964 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现任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曾任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大众科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洋事业部财务总监、上海大众凌伟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监事津贴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和第八届监事会成员中共有三位独立董事、一位独立监事，鉴于独立董事、独立监事在公司经营决策中的重要贡献，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效益和其他同类公司的独立董事、监事津贴情况，公司拟自 2018 年起，独立董事、监事每年的工作津贴调整为每人人民币 15 万元（含税），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以上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须经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中国银监会联合下发的证监发（2005）120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精神，结合公司实际，公司拟对 2018 年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票据等对外担保作以下预案：

公司根据 2018 年度投资计划，并遵循“合理调配、有效使用”的原则，权衡审定了 2018 年公司整体资金需求量、资金使用用途和筹资来源。在此基础上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以及年内贷款资金需要，2018 年度公司对所有控股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公司、相对控股公司、参股公司（按参股公司投资所占比例进行担保）的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和票据等担保额度预计为 24.50 亿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8 年度公司对所有控股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公司、相对控股公司、参股公司（按参股公司投资所占比例进行担保）的预计担保情况如下：

- 1、大众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担保额度 20,000 万元；
- 2、上海徐汇大众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担保额度 20,000 万元；
- 3、上海长宁大众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担保额度 15,000 万元；
- 4、上海嘉定大众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担保额度 10,000 万元；
- 5、上海青浦大众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担保额度 10,000 万元；
- 6、上海闵行大众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担保额度 10,000 万元；
- 7、大众交通（香港）有限公司担保额度 50,000 万元；
- 8、众新投资有限公司担保额度 50,000 万元；
- 9、上海世合实业有限公司担保额度 60,000 万元。

上述担保金额可以为人民币及等值外币，外币按照期末汇率折算成人民币计入担保总额度内。

由于合同尚未签署，上述核定担保额度仅为公司预计数，具体担保合同主要条款由公司及被担保的子公司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

担保方为同一方的，其对担保计划中限定的被担保方的担保，在担保总额度

内可以相互调剂。

担保方为同一方的，其可以在担保总额度内对担保计划中限定的被担保方以外的其他方提供担保。

以上额度调剂可以在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相对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按参股公司投资所占比例进行担保）之间进行，具体的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在股东大会授权总额度内由经营层根据 2018 年生产经营情况机动分配。

二、主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大众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董继缘

注册地址：汶水路 451 号 1 层

经营范围：汽车租赁、出租，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应用软件开发，商务信息咨询，会展服务，汽车配件、五金交电、非机动车配件、建筑材料、钢材、装潢材料销售，非机动车修理，机动车安全技术检测，机动车驾驶服务，道路旅客运输。

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期末总资产为 96,485 万元，负债总额为 37,733 万元，净资产为 58,752 万元，2017 年度净利润为 14,751 万元。

（二）上海徐汇大众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持股 77.50%的控股子公司

注册资本：4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赵思渊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西路 1515 号 1102 室

经营范围：发放贷款及相关的咨询活动。

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期末总资产为 53,999 万元，负债总额为 8,761 万元，净资产为 45,238 万元，2017 年度净利润为 3,733 万元。

（三）上海长宁大众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持股 80%的控股子公司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赵思渊

注册地址：上海市延安西路 1033 号 105 室、106 室、108 室

经营范围：发放贷款及相关的咨询活动。

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期末总资产为 34,703 万元，负债总额为 202 万元，净资产为 34,501 万元，2017 年度净利润为 2,190 万元。

（四）上海嘉定大众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持股 70%的控股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赵思渊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鹤旋路 88 号一层

经营范围：发放贷款及相关的咨询活动

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期末总资产为 22,414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92 万元，净资产为 21,322 万元，2017 年度净利润为 675 万元。

（五）上海青浦大众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持股 65%的控股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赵思渊

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北青公路 4149 号 5 幢 2 楼

经营范围：发放贷款及相关咨询活动

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期末总资产为 33,019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240 万元，净资产为 21,779 万元，2017 年度净利润为 1,713 万元。

（六）上海闵行大众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持股 70%的控股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伟涛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古美路 573 号

经营范围：发放贷款及相关的咨询活动

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期末总资产为 21,114 万元，负债总额为

483 万元，净资产为 20,631 万元，2017 年度净利润为 189 万元。

（七）大众交通（香港）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美金 200 万元

负责人：杨国平

注册地址：香港中环云咸街 19-27 号威信大厦 9 楼 901 室

经营范围：出租汽车、汽车租赁、停车场、现代物流、交通运输及相关管理等。

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期末总资产为 52,975 万元，负债总额为 55,953 万元，净资产为-2,978 万元，2017 年度净利润为-784 万元。

（八）众新投资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持股 50%的联营公司

注册资本：港币 1,000 万元

董事：杨国平、丁福如

注册地址：UNIT 620, 6/F., PENINSULA CENTRE, 67 MODY ROAD, TSIMSHATSUI EAST, KLN

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期末总资产为 20,081 万元，负债总额为 23,946 万元，净资产为-3,865 万元，2017 年度净利润为 339 万元。

（九）上海世合实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持股 60%的控股子公司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静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天钥桥南路 1128 号 8 幢 258 室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会展会务服务，展示展览服务。

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期末总资产为 82,384 万元，负债总额为 80,555 万元，净资产为 1,829 万元，2017 年度净利润为-13 万元。

三、累计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担保发生额 36,000.00 万元，期末担保

余额为 35,968.89 万元，占公司 2017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3.88%，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17,968.89 万元。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 1、被担保人 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
- 2、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上述议案有效期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以上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须经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取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6】SCP242 号），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30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由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公司 2017 年 7 月 27 日发行了人民币 3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期限为 270 天，将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到期，此前公司从未发生任何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

现根据相关规定，将 2018 年度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 本次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规模和期限

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方案的主要条款：

融资金额：存续期内已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余额不超过上年度末净资产的 40%（含 40%）。

发行期限：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公布之日起的二年内，公司将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核定的期限和最高余额范围内一次或者分次发行。

发行利率：将参考发行时与发行期限相当的债务融资工具市场利率，由公司和承销商共同商定。

发行价格：当期债务融资工具面值发行或按面值贴现发行。

发行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授权总经理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二、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债务融资工具募集的资金，主要用于补充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以进一步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有效降低融资成本，减轻公司经营负担。

本次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如获得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授权总经理办理与债务融资工具有关的全部事宜，办理包括但不限于上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审批注册、备案等事项。

上述议案有效期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以上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须经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8 年度预计	2017 年度发生额
				金额	金额
上海大众交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车辆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30000	19,603.83
上海大众交通虹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车辆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30000	13,880.98
上海大众交通市中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车辆保修	车辆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2000	679.77
上海大众交通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车辆保修	车辆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2000	353.93
上海大众万祥汽车维修公司	车辆保修	车辆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3000	90.19
上海大众交通虹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车辆保修	车辆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500	
上海大众交通新虹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车辆保修	车辆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500	
大众交通集团上海庙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车辆保修	车辆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500	
上海大众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劳务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200	
上海大众佐川急便物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劳务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150	
上海大众万祥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劳务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100	9.96

上海大众交通虹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劳务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100	39.55
上海大众交通新虹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劳务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100	45.31
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劳务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200	
上海大众星光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劳务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200	
上海大众交通虹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	营业场地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150	97.35
上海大众交通新虹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	营业场地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200	118.44
上海大众交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	办公室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100	46.19
上海大众交通市中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	办公室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100	42.43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	办公楼出租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400	291.29
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	办公楼出租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100	67.04
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	办公楼出租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200	84.30
上海卫铭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	办公楼出租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100	41.70
上海翔殷路隧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	办公楼出租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100	49.76
上海大众交通商务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	办公楼出租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100	
上海大众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	办公楼出租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200	106.84
上海大众万祥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	修理厂	市场公允价	不高于 300	166.67
合计				不高于 71,600.00	35,815.53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均为 26.71%。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系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持有该公司 18.06%的股权。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第一大股东的 第一大股东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西部工业园区	赵思渊	15,900.00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第一大股东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浦东新区商城路 518 号	杨国平	164,486.98

上海大众交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大众交通虹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大众交通市中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大众万祥汽车修理公司、上海大众交通汽车修理有限公司、上海大众交通新虹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大众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上海大众佐川急便物流有限公司、大众交通集团上海庙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大众星光出租汽车有限公司都是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上海翔殷路隧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卫铭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众交通商务有限公司都是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均遵守公允的市场价格，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所必需的正常业务往来。公司与关联方本着平等、互利和自愿的原则，有利于公司降低成本和管理费用，集中资源发展主营业务。

2、上述关联交易总额 2018 年度预计不高于 71,600 万元，其中营业场地和办公楼租赁收入占公司 2017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0.47%。同时，公司及所属子公

司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严格分开，故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公司的主营业务也不会因此而形成依赖。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在 2017 年度的审计过程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必要的沟通，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等情况的了解后，与公司签订了审计业务约定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并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交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本次审计工作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及审计成员始终保持了形式上和实质上的双重独立，遵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中关于保持独立性的要求。

审计小组成员具有承办本次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职业证书，能够胜任本次审计工作，同时也能保持应有的关注和职业谨慎性。

审计小组在本年度审计工作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为发表审计意见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财务报表发表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是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的基础上做出的，遵从了实事求是的原则。2017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合计 150 万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许可证。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一贯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以及在独立审计中介机构中的良好声誉，2018 年度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按标准支付审计费用。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要求以及《关于2012年主板上市公司分类分批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通知》，公司2018年披露2017年年度报告时，对本企业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披露年度自我评价报告，同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其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出具审计报告。2017年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合计55万元。

为确保企业内控规范体系平稳顺利实施，本公司 2018 年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按标准支付审计费用。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7 年，我们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有效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现将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我们均具备较强的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多年来在从业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邵国有：曾任海通证券有限公司宣传培训中心总经理、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森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长期在金融第一线工作，拥有证券从业资格证书，具有丰富的证券、基金业管理经验和开阔的国际视野。

倪建达：现任上海钜派投资集团集团董事长兼 CEO。曾任上海城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上海徐汇房地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实业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兼执行董事。长期在企业担任主要领导职务，在金融投资、房地产及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工作经验。

张维宾：现任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审计专业硕士生导师，兼任上海市会计学会第十届理事会理事、上海市司法会计鉴定专家委员会专家、上海期货交易所理事会财务委员会委员。曾任上海立信会计学院会计学系主任、会计研究院副院长。多年来在高校从事教学研究工作，善于把研究成果运用于企业财务管理的实践之中，具备扎实的会计专业知识和严谨的财务管理风格。

二、 是否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的情况说明

（一）我们在任职期间三名独立董事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二）我们三名独立董事没有为公司或公司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个人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因此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三、 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邵国有	7	7	5	0	0	否
倪建达	7	7	5	0	0	否
张维宾	7	7	5	0	0	否

我们出席会议并充分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会前认真审阅了议案资料，并对所需的议案背景资料及时向公司了解，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对董事会议案提出了合理化建议和意见，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2017 年，我们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对董事会所提议案及其他事项没有出现弃权票、反对票和无法发表意见的情况。

（二）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召开了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邵国有作为独立董事出席了会议。

（三）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17 年，在公司各期定期报告编制过程中，我们认真在现场听取公司管理层对相关事项介绍，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运用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对公司董事会相关议案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了指导和监督的作用。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我们的沟通交流，定期汇报公司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我们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

四、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1、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转让融资租赁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董事会之前，公司已将本次关联交易事宜与独立董事进行了充分的沟通，提交了相关交易文件，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方案切实可行，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董事会讨论、表决。

2)、本公司向关联方转让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上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并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次关联交易切实可行。我们认为上述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关联法人对嘉善房产进行减资的关联交易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董事会之前，公司已将本次关联交易事宜与独立董事进行了充分的沟通，提交了相关交易文件，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方案切实可行，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董事会讨论、表决。

2)、本次嘉善房产减资事宜，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上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并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次关联交易切实可行。我们认为此次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3、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转让上海大众运行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董事会之前，公司已将本次关联交易事宜与独立董事进行了充分的沟通，提交了相关交易文件，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方案切实可行，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董事会讨论、表决。

2)、本公司向关联人转让股权，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上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

董事参与表决并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次关联交易切实可行。我们认为此次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4、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董事会之前，公司已将本次关联交易事宜与独立董事进行了充分的沟通，提交了相关交易文件，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方案切实可行，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董事会讨论、表决。

2)、本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上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并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次关联交易切实可行。我们认为此次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5、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转让上海大众河滨酒店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关于公司受让上海闵行大众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董事会之前，公司已将本次关联交易事宜与独立董事进行了充分的沟通，提交了相关交易文件，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方案切实可行，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董事会讨论、表决。

2)、本公司向关联人受让、转让股权，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上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并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公司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上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并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本次关联交易切实可行。我们认为此次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

若干问题的通知》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法规要求，我们本着认真的态度，对公司对外担保的情况进行了了解，基于公司提供的资料是真实、完整的基础上，做出如下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

专项说明：

- 1、报告期公司未为控股股东、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 2、报告期公司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为0。
- 3、报告期公司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为36,000万元人民币；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余额为18,000万元人民币。
- 4、公司所有对外担保事项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公司所有担保事项均在年度中予以披露。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对外担保审批程序合法合规，董事会均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或失当担保，未发现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或因担保事项而引发的纠纷。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前期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报告期公司无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业绩指标完成情况对公司 201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结果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方案的制订，综合考虑了市场环境、公司经营现状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的完成情况，同意《2016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高管薪酬情况。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2017 年度，公司未进行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

（六）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通过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 年度工作情况的审查，我们同意公司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定 2016 年度以

2016 年末公司总股本 2,364,122,86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5 元（含税）。股权登记日：A 股：2017 年 6 月 7 日；B 股：2017 年 6 月 12 日。最后交易日：B 股：2017 年 6 月 7 日。除息日：2017 年 6 月 7 日。红利发放日：A 股：2017 年 6 月 8 日；B 股：2017 年 6 月 22 日。

公司董事会认真贯彻执行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董事会督察经营班子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各项决议的情况，保证了公司稳定、持续发展。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自 2016 年 12 月 26 日起的未来 12 个月内，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拟继续增持不低于 5,000,000 股，不高于 100,000,000 股。增持价格为：A 股不超过人民币 9 元/股，B 股不超过美元 1 元/股。大众公用已经履行承诺。

自 2017 年 12 月 30 日起的法定期限内，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公司股份。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17 年度，公司信息披露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重视提升信息披露管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在 2012 年度修订了《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等，严格遵守相关监管法律法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017 年度，公司坚持及时、准确、完整的对外披露信息，未发生违反规定的事项。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17 年度，公司依据《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作为指导内部控制工作深入开展的总体性文件，并稳步推进各项工作。公司内部控制涵盖组织架构、发展战略、社会责任、人力资源、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工程项目、担保业务、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等事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部门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针对上述事项在报告期内的运行情况进行了评价，公司各业务部门、子公司均对评价发现的缺陷进行了整改，并进行了制度完善，整改均达到预期效果。

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

（十一）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17年度，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专门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其中，公司董事会全年召开了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公司分配方案等关系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促进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开展的工作有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议、年报编制监督、年审会计师工作监督与评价、2017年度审计机构聘任建议等。公司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创造了良好的工作环境，积极配合其开展工作。2017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规定，勤勉尽职、切实履行了相应的职责和义务，充分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

在2016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方面，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计委员会与注册会计师进行协商，并确定公司2016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加强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会计准则履行审计职责，按时提交审计报告。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公司2016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就公司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与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认为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2016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制作公司2016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审计委员会日常工作：

1、2017年3月29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2）公司2016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
- （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4）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5）续聘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事务所的议案；
- （6）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公司2016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各位委员审阅了2016年度报告，认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有关数据较全面地反映了公司截止2016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情况和2016年度经营成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

计工作，并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交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及审计成员能在年度审计始终保持形式上和实质上的双重独立，遵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中关于保持独立性的要求。审计小组成员具有承办本次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职业证书，能够胜任本次审计工作，同时也能保持应有的关注和职业谨慎性。审计小组在本年度审计工作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为发表审计意见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财务报表发表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是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的基础上做出的，遵从了实事求是的原则。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一贯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以及在独立审计中介机构中的良好声誉，同意2017年度公司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审计机构。

2、2017年8月28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2）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 （3）公司2017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7 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开展了 2016 年度高管的年度报酬提案审议工作。

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业绩指标完成情况对公司 201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结果进行了审核，认为：在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制度的管理规定，严格按照考核结果发放。

五、总体评价和建议

综观2017年度，公司规范运作，经营活动稳步推进，内控制度体系完善，财务运行稳健、健康，关联交易公平公开，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本着诚信原则，勤勉尽责，在工作中保持了独立性，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

相关事项按规定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在公司未来的发展过程中，我们仍将尽职尽责，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继续担负起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应有的重任和作用，谨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和运作情况，加强同公司董事会各成员、监事会、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合作，以确保公司董事会客观公正、独立运作，提高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建议，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邵国有、倪建达、张维宾

2018年5月